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

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2020 年 12 月 24 日，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公司后续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7 日、1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至 3 月 4 日，赵光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1,82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8%。

3、本次权益变动后（权益变动区间从 2021 年 1 月 6 日至 3 月 4 日计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2.39%减少至 41.01%；赵光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2.45%减少至 41.07%。

4、本公告相关比例系根据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总股本 145,370,700 股计算所得，尾差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下同。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自 2021 年 1 月 6 日至 3 月 4 日，赵光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001,823 股（其中，通过大宗

交易减持股份数量为 993,469 股，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为 1,008,35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8%。

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赵光辉		
住所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金光路 98 号 28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3 月 4 日		
股票简称	丰元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200.1823		1.38%	
合计	200.1823		1.3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赵光辉持有股份	6,161.8936	42.39%	5,961.7113	41.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4.3936	9.73%	1,214.2113	8.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47.5000	32.66%	4,747.5000	32.66%
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	9.0000	0.06%	9.0000	0.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000	0.06%	9.0000	0.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00	0.00%	0.0000	0.00%
合计持有股份	6,170.8936	42.45%	5,970.7113	41.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3.3936	9.79%	1,223.2113	8.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47.5000	32.66%	4,747.5000	32.66%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1、2020年12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2、赵光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3、赵光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4、赵光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5、赵光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锁定期满两年内，赵光辉拟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数量的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进行。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行为不

	<p>得违反其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若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p> <p>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光辉先生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p><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p>	
<p>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注：赵光辉先生系公司董事长，其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 47,475,000 股为高管锁定股。

## 二、其他情况说明

1、赵凤芹女士系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的妹妹，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之规定，赵凤芹女士与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

2、赵凤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6%，其所持有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赵光辉先生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赵光辉先生本次股份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意向，上述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5、本次股份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赵光辉先生严格遵守承诺进行减持，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赵光辉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

赵光辉

2021年3月6日